

马太福音系列讲道 82

饶恕

马太福音 18 章 21~35 节

维保罗牧师 2007 年 3 月 18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6 月 23 日

马太福音 18 章 21~35 节：

“那时彼得进前来，对耶稣说，主阿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当饶恕他几次呢？到七次可以吗？耶稣说，我对你说，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个七次。天国好像一个王，要和他仆人算账。才算的时候，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。因为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，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儿女，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。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，主阿，宽容我，将来我都要还清。那仆人的主人，就动了慈心，把他释放了，并且免了他的债。那仆人出来，遇见他的一个同伴，欠他十两银子，便揪着他，掐住他的喉咙，说，你把所欠的还我。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，说，宽容我吧，将来我必还清。他不肯，竟去把他下在监里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。众同伴看见他所作的事，就甚忧愁，去把这事都告诉了主人。于是主人叫了他来，对他说，你这恶奴才，你央求我，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。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？主人就大怒，把他交给掌刑的，等他还清了所欠的债。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，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。”

让我们一同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你帮助我们真正明白这些我们救主所说的极为严厉的话语。祂在我们生命中所发出的呼召何等崇高。求你帮助我们明白其中的意义。愿我们靠着神的恩典与圣灵的能力，将这些教训化为己用，活出真道。奉基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彼得前来对耶稣说：主啊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当饶恕他几次呢？到七次可以吗？

彼得的这个问题，并不是关于教会捆绑与释放的权柄（我们上周刚读过），也不是关于弟兄可能被革除教籍的情形（见 18 章 16~20 节）。他的问题实际上是回到了第 15 节所提到的情境：你去劝那犯罪的弟兄，他接受了劝诫，你就赢得了你的弟兄。也就是说，那人没有抵挡劝勉，而是愿意悔改、寻求赦免，也理当得到赦免。

彼得对这赦免的态度，似乎感到难以置信。而这里“赦免”一词在希腊文中意为“放下、不再追究、释放”。这也是耶稣遣散众人时所使用的词语，一群人原本在这里，祂说你们可以走了，结果人群全散了，空无一人。这就是“赦免”的意思，彻底放下，让它离去，不再保留。

彼得仿佛对这种完全的赦免感到不可思议。我甚至想，彼得是否曾有过一些相关的经验。我们知道他不是在一个“基督徒家庭”中长大的，他原是个渔夫，你知道那些码头上的人是怎样的。他所处的环境是粗野不羁的，而现在他听见耶稣这样教导。也许彼得在想：“耶稣，你从小在敬虔的家庭长大，生活单纯，你可能不了解，有些人就

是会滥用你的好意！”

他提到七次这个数字，是因为七在犹太传统中是代表重复和大量的象征数字。他的问题中隐含着一种潜台词：“总该有个限度吧？”

彼得的问题其实反映了他内心的倾向，而这种倾向也普遍存在于人类之中。虽然彼得愿意赦免，但他的赦免似乎带着一种“权利感”，好像赦免几次之后，他就有权利不再赦免了。

朋友们，如果我们赦免的意愿是建立在自己性格温和、仁慈的基础上，那我们一定会设定一个界限：“到此为止，我不能再忍了。”如果赦免是出于我自身的修养，我可能一次又一次地饶恕，但最终我会说：“够了！你已经触碰我的底线。”在我们心灵的深处，常常有个声音在回响：“我应得更好的待遇。我已经忍到极限了。”

而耶稣即将把这种想法彻底粉碎。

第 22 节，耶稣说：“我对你说，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个七次。”

在我们的文化中，或许可以这样说：“我要是被人冒犯了一百万次，还要饶恕他吗？”而耶稣的回答可能是：“不是一百万次，而是一亿次。”

这节经文并不是在设定一个准确的数字，不是说“490 次”，然后在第 491 次就可以不再赦免。耶稣要引导我们明白：我们对待得罪我们之人的内心态度应该是怎样的。

于是耶稣用一个比喻来说明，为什么祂的门徒必须在赦免这件事

上如此慷慨宽容。祂要让我们知道：在神的国度里，永远饶恕是完全合理的。

第 23 节，“天国好像一个王，要和他仆人算账。”

这里我们学到一件事：神的国度不是一个忽略罪债的国度。比喻中的王，毫无疑问是指神。祂要与祂的仆人算账。神要与祂的子民清算一切。

我们切勿以为人与神之间的和好是建立在“神忽略我们的罪”这一基础上。不是的。神不是忘记我们的罪，而是清算我们的罪，祂要把账算清。

“算账”这个词在原文中意思是进行清算、对账，意思是终有一天，一切的债都要偿还，一切都要结清。

第 24~25 节：“才算的时候，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。因为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，主人吩咐把他和妻子儿女，并一切所有的都变卖偿还。”

这个债，完全无力偿还。

关于“他欠了一千万银子”，学者们在“他欠了多少”这个问题上虽有不同看法，但差别并不大。“他欠一千万银子”，是指“一千万他连得”。“他连得”是一个重量单位，用来衡量贵金属。一他连得，大约等于六千个银币或一个工人的日薪。

根据马太福音 20 章 2 节的记载，一个银币是一整天的工资。因此，一千万他连得就是六千万个工人日薪，大约等于 164,000 年的工

资。

我以前算错过这个数字，这次我反复检查确认。但你明白，这是一个完全无力偿还的债。

在那个时代，没有所谓的“破产保护”可以申报，也没有所谓“白领监狱”可以优待关押。这人所面临的，就是永远的监禁与奴役。

如果考虑到债务利息（古代确实存在利息），这个人的债务只会日益增多，他甚至在狱中也将越欠越多。

耶稣还特别提到他的妻子和儿女，以增强比喻的冲击力。祂说：“你、你的妻子和儿女，全都要一同被卖。”在罗马帝国时代，这种家庭被分离，世代为奴的情况并不罕见。听众中有人可能亲眼见过这种悲剧，或者认识经历过这种命运的人。

你看清楚了吗？背负这样一个罪债，意味着你要付出一切，甚至包括你最亲的人。

朋友们，在我们人生的巅峰时刻，我们也许会自以为无懈可击。我们可能以为自己无所畏惧、自给自足。我曾遇见一位年轻人，他不是基督徒，但来教会一段时间。他对我说他不怕死亡，毫不在意。

我告诉他，这种心态迟早会改变，无论在今生或来生，他终会惧怕死亡。

就像巴比伦王伯沙撒，当他看见神的手指写字在墙上时，恐惧使他“腰骨好像脱节，双膝彼此相碰”（但以理书 5 章 6 节）。

朋友们，“神要与人算账”这个概念，实在令人战兢。

以赛亚书 66 章 15~16 节说：“看哪，耶和华必在火中降临，祂的车辇像旋风，要以怒气施行报应，以火焰施行斥责。因为耶和华在一切有血气的人身上，必以火与刀施行审判，被耶和华所杀的必多。”

主耶稣明确地告诉我们：“清算的日子必将来到。”没有人能凭借自己的财富、道德、智慧来偿清在神面前所欠的债。

没有人能从口袋里掏出什么，去偿还那永恒的亏欠。

弥迦书 6 章 6~7 节中写道：“我朝见耶和华，在至高神面前跪拜，当献上什么呢？岂可献一岁的牛犊为燔祭吗？耶和华岂喜悦千的公羊，或是万万的油河吗？我岂可为自己的罪过，献我的长子吗？为心中的罪恶，献我身所生的吗？”

隐含的答案是：这些都不足以偿还。

哪怕我将自己最宝贵的奉献，无论是香膏、财宝，甚至儿女，都不足以清算我与神之间的罪债。我们之前读过，神所要求的，是“行公义、好怜悯、存谦卑的心，与神同行”。

耶稣在这里清楚教导我们：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偿清我们在神面前的账。

第 26~27 节：“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：主啊，宽容我，将来我都要还清。那仆人的主人就动了慈心，把他释放了，并且免了他的债。”

若不是出于神的恩典，朋友们，我们都将处于极其危险的光景。我们无法带任何东西到神面前，无法拿我们的道德，无法拿我们的财富，甚至连我们那有限的理解能力也不足以献上。我们得救，完全是本乎恩。

然而，神既赐下救恩，也满有恩慈地向我们启示祂自己，这启示就是我们称之为教义或神学的真理。我们应当相信这些真理。事实上，我们即将要讨论的内容正是：当神将祂的恩典倾倒在我们身上时，这恩典在我们生命中必会产生果效。若这些必然的果效完全不存在，我们就必须认真反思，那恩典是否真的临到了我们。

我在想，这个恶仆后来所犯的罪，也许正与他曾许下那荒谬的诺言有关，他曾以为自己能够偿还那笔根本无力偿还的债务。他误以为自己能靠努力摆脱那沉重的亏欠。

然而，不管怎样，当这仆人俯伏在主面前、恳求怜悯时，那位主人被怜悯感动。神是一位有怜悯的神。神回应人深切的绝望。更令人惊奇的是：这位主人的回应，远超过这仆人的请求。那人只是求主宽容一些时间，他说：“主啊，请宽容我，我将来都要还清。”

然而，这位智慧而仁慈的主人并没有与他协商一个还款计划。他没有说：“好吧，那我们来订一个分期付款的协议，你每月偿还多少……”没有。他直接免了他的债！

如此的怜悯，如此的恩典，理应从根本上改变这仆人整个人的性情。他原本俯伏在地，恳求主给他时间与宽容。当他听见债务被完全赦免的那一刻，他应当仰望说：“这是何等奇妙的恩典！”这本应触

动他灵魂最深处。

想象一下你打电话给银行，希望延后房贷的偿还期限，却被告知你的按揭贷款已经被完全取消，你不再欠任何债。这听起来已经不可思议，而耶稣所讲的比喻，却远超这一切。

这不是房贷的赦免，而是免去一个人和他的全家世世代代永远为奴的命运。转瞬之间，他原以为自己与妻儿将终生为奴、无法翻身，如今却听到一句：“你的债，我已经赦免。”

当然，这个比喻的重点并不在于讲述主人为了赦免这债付出了什么代价，即他牺牲了自己的独生子。这虽然没有直接包含在这个比喻中，但作为研读圣经的人，这个真理对我们而言当是显而易见的。我不会在这里展开细讲，但我们必须明白：那位主人在赦免债务时，并非轻描淡写地忽视了它，而是为此付上了极高的代价，就是祂儿子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。

我们必须认识到：赦罪的代价极其昂贵，是由耶稣付清的。

然而耶稣在这个比喻中要讲的重点是另一个。

我们接着读第 28 至 30 节：“那仆人出去，遇见一个同伴欠他十两银子，便揪着他掐住喉咙，说：你把所欠的还我！那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说：宽容我吧，将来我必还清。他不肯，竟去把他下在监里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。”

这个对比是非常明显的，这位被赦免的仆人，他的同伴欠他的只是“一百银币”（约一百天的工资），也就是大概三个月的工钱，这

是完全可以偿还的债务。然而，他竟然揪住对方的喉咙，强硬逼迫偿还。

耶稣在这个比喻中揭露了这人的凶恶本性。他的狠毒在于他不但肯赦免，而且用暴力相待。而那原本赦免他巨大债务的主人，在与他算账时，却没有掐着他的喉咙，尽管他欠的债大得多。

而当这同伴用同样的方式求情时，这个恶仆却不肯宽容，反而将人下在监里，直到还清所有的债。

你看出这个对比了吗？非常明显。

我读这个比喻时，起初的反应是：“这个人真是忘恩负义的小人！”他的行为令人震惊。你怎么会这么冷酷无情？你才刚刚被赦免了一笔相当于十六万四千年工资的巨债，结果转过身来却为着区区三个月工资将人投入监狱？简直难以置信！

但后来我意识到，这个比喻中也藏着一句“你就是那人”的呼声。

你还记得先知拿单对大卫说的那句话吗？他讲了一个比喻，说有一个富人拥有许多羊群，而一个穷人只有一只小母羊，视若己出，与儿女一同养育。后来那富人竟然抢走穷人的小羊宰杀来款待宾客。大卫听后怒不可遏，说：“这人该死！”拿单直言不讳地说：“你就是那人！”（撒母耳记下 12 章）

同样，我读到这个比喻，也仿佛听见耶稣对我说：“你就是那人。”

我们总是容易看见别人的愚昧与冷酷，却忘记这比喻是对我们说

的，是对我说的。我们多么容易忘记自己那被赦免的巨大债务！

这也是为何教会必须常常提醒会众，每一次领主的晚餐，每一次讲道，我们都要记念自己的罪与那赎罪的血。耶稣的宝血洗净我们的罪，这一真理理当从根本上改变我们的生命。

将自己的一生献给神的恩典基督的福音，这不是高深莫测的神学研究，不是象牙塔里的学术探索。这关乎你我。这是实践神学的典范。

我妻子其实不喜欢我用“实践神学”这个词。她会问：“哪一种神学不是实践的？”的确，所有真正的神学都是实践的，都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。这确实影响着我们生活的每一层面。

耶稣讲这个比喻，是为了帮助彼得明白：我们这些享受恩典之人，竟然如此轻易地向别人呼喊“要有公义！”，却忘了自己正沐浴在怜悯中。

那首圣诗说得真好：“我每日都欠恩典的债。”愿我们唱这首诗时，心中满有共鸣。

但这是否意味着，神儿女应当对罪视而不见？我们是否应当对别人的冒犯一笑置之、置若罔闻？我们是否应该采取无条件宽恕的态度？

我认为这绝不是耶稣在这段教导中所要表达的。

今天在基督教圈子里有一种流行的观念，就是随便赦免一切罪，不管对方有没有悔改。例如当年哥伦拜枪击案发生后，那两个枪手杀害了许多同学，第二天有基督徒在校园里挂出横幅写着：“你们被赦免了。”他们认为这是展示神的爱与恩典。

但这是对的吗？我理解这种想要彰显基督恩典的用心，但那真的是合乎圣经的态度吗？

我还记得收到一封邮件，说澳大利亚有一间教会曾在街头张贴“耶稣爱奥萨马”的标语。他们显然是为了引起注意，想表达连罪大恶极的人耶稣也愿意爱、愿意赦免。

我理解他们想传达的心意，也尊重其出发点。但我们必须问：这真是正确的处理方式吗？当某人仍旧顽梗于罪中时，我们是否可以贸然宣布：“你已经被赦免了”？我认为这与圣经的教导不符。

在路加福音中，耶稣就类似事件作了更详细的描述：“你们要谨慎。若是你的弟兄犯罪，就责备他；他若懊悔，就饶恕他。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，又七次回转说：我懊悔了，你总要饶恕他。”
(路加福音 17 章 3~4 节)

朋友们，请记住一个极其重要的真理：人犯罪，首先是得罪神。

当拿单责备大卫时，大卫说：“我得罪了耶和华。”尽管他的罪涉及拔示巴、乌利亚和许多人，但在他心中，得罪神是最可怕、最严重的。他深知一切罪的终极对象是神。

最终，是神因着人的罪而愤怒，是神呼召人悔改。

神从不在没有悔改的情况下赦免人。这就是福音的核心信息：“信而悔改。”相信与悔改，当一个人悔改时，他的罪才得赦免。

朋友们，当我们在没有悔改的情况下向人提供赦免时，我们的行为实际上是在与神为敌，背离神的作为。人们不该误以为他们的罪可

以在没有悔改的前提下被一笔勾销。这样的宽容并非出于真正的恩慈。

我们真正所盼望的，是那人得救，我们真正希望的是他得蒙赎回。

让我坦白地说，要想一个人得救，他必须先认识到自己是个罪人，并愿意悔改。若你缺乏悔改的心志，我不确定你属灵的光景如何。但我必须告诉你：若你不愿悔改，就表明你没有真正转向神。

悔改不仅是思想的转变，更是整个人的转变，是世界观的重塑。你会改变对自己的看法，改变你对神的认识，改变你对罪的定义，也改变你对行为的看法。这是一种全面的转向。

悔改并不意味着你此后再也不会犯罪，而是你承认自己的罪，并努力转离它。正如我们今早所读，耶稣在回答最大的诫命时说：

“你要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爱主你的神。”（马可福音 12 章 30 节）这意味着你知道谁是你的主，并努力顺服祂，虽我们不过是不配的仆人，但我们知道该向谁忠心，也知道应当远离罪。

若一个人不肯悔改，他就没有赦罪之恩。他必须转离自己的罪，并转向基督，才能得着赦免。赦免并不是普遍施与众人的权利，并非每个人生来就自动拥有。这是神的恩典临到那些信靠基督之人的结果。

所以，请理解我的意思：当我谈论赦免时，我指的是赦免那些愿意被赦免的人。若有人不愿被赦免，而你主动赦免他，那其实是在作恶，并不像神的作为。因为神并不赦免那些不肯悔改的人。

不过请注意，有些人虽然接受“没有悔改就不该被赦免”的观念，却以一种傲慢冷漠的态度来对待犯错的弟兄。他们抱着双臂、跷着脚

想：“等你跪在我面前求我，我才考虑赦免你。”这不是合乎福音的心态。

我们不能一边坚持“没有悔改就没有赦免”的教义，一边又用掐人喉咙的态度来面对弟兄的过犯。记得这几周我们查考关于犯罪的弟兄时讲到，我们首要关心的并不是他与我们之间的关系，而是他与神之间的关系。

我们是基督的使者，是为神劝人与神和好的代表。因此，我们不能随意宣布你已被赦免，若那人并未悔改；但同时，我们也不能像那恶仆人一样掐住弟兄的喉咙。在劝人与神和好的过程中，我们既要有真理，也要有怜悯。

确实，神在我们悔改时赦免我们。但请特别记住：神不只是等待我们的悔改，祂还在我们心里亲自动工，领我们悔改。神不只是说：“我在这里，若你悔改我就赦免你。”不，祂亲自做工，改变人的心，使人愿意悔改。这是神有果效的作为，祂决不会失败。

而我们虽然可能失败，却仍应效法神，一方面愿意赦免，另一方面也要努力带领对方悔改。我们应当效法神这两个方面。

你不能什么都不做，只是等着对方自己来请求你的赦免，同时心里却怀着一副冷漠、受害者的姿态，这也是错误的。

在主祷文中我们这样祷告：“免我们的债，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。”（马太福音 6 章 12 节）而主在第 14 至 15 节中进一步教导我们说：“你们饶恕人的过犯，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；你们若不饶恕人的过犯，你们的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。”

你真的能安心祷告说：“主啊，按着我赦免人的标准赦免我”吗？

这是极其严肃的重要点。耶稣并不是在说，我们因为饶恕别人而配得神的赦免。不是我们靠肯饶恕来赚取被饶恕。

祂的意思是：若我们不愿意饶恕别人，这显明我们仍活在“功德之国”，而不是“恩典之国”。我们选择了一个靠表现、靠配得的世界，而不是一个凭恩典、白白领受的世界。

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这样说：“你们不要论断人，免得你们被论断；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，也必怎样被论断；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，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。”（马太福音 7 章 1~2 节）

祂的意思是：若你想活在一个讲求公平、讲求你应得的世界，那你最终也会按你所行的被审判。若你不愿赦免别人，就等于显明你未曾领受神的恩典，你仍是个心硬、未重生的人。

彼得提出的问题，其实暴露了他对神的关系缺乏认识。耶稣说：“让我给你讲个比喻，你欠神一个无法偿还的巨债，如今却已被赦免。你若不能将这怜悯之心施于别人，你将照你自己的方式被审判。”

请再三留意，我不是说你靠着饶恕别人来赚得救恩。绝对不是。但若你有意拒绝饶恕别人，这种心态本身就是极其危险的属灵信号。

接着，我们来看耶稣在比喻最后说的话（18 章 31~35 节）：“众同伴看见他所作的事，就甚忧愁，去把这事都告诉了主人。于是主人叫了他来，对他说，你这恶奴才，你央求我，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。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？主人就大怒，把他交给

掌刑的，等他还清了所欠的债。”

耶稣总结说：“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，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。”

这真是令人震撼的教训，你能想象当时在场的听众听见这些话时的心情吗？其实，我们今天读这段经文，同样在聆听耶稣的声音。

在比喻中，那位主人看到那仆人既蒙赦免却不施怜悯，于是极其愤怒。耶稣使用的“怜悯”一词，在希腊文中意味着“有慈心、有怜悯”。这是神对我们所要求的彼此相待的态度。

耶稣在比喻中并未给我们一个圆满结局，而是以那仆人被交给刑罚、永远无法偿还为结尾。

耶稣最后补充说：若我们不从心里饶恕弟兄，天父也必如此待我们。

这“从心里”是什么意思？不是说我们一定要有饶恕的感觉，不是要等待情绪的自然涌现。

我们当今文化常常将心浪漫化，以为从心里饶恕就是我感觉想原谅你了，但圣经的心指的是你意志的中心，你内里的真实抉择。耶稣的意思是：你必须真实地、从意志里决定饶恕，不管你当下是否想原谅。

因为神已经如此待你，你也当如此待人。否则，那未被饶恕的结局，正等着你。

“从心里饶恕”并不是指你感觉自己想要饶恕。不是这个意思。我当然认为，有饶恕的情感是好的，我们也应该为此祷告，求神赐下这样的情感，但这不是重点。重点不是你要先感觉想原谅，若没有这种感觉就只能无奈地面对地狱的威胁。

我们对自己的情感只有有限的控制力，但我们对自己内心的态度却拥有真正的主权。从心里饶恕的意思是：你真诚地、发自意志地决定要饶恕，无论你的情感是否跟得上。这常常是与你当下的感觉相反的。

实际上，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情感说：“你知道吗？我不会让我的感觉、我的肉体、我的属世性来支配我。无论我此刻多么不想，我已经决定饶恕那人。”

我想彼得的问题已经得到了回答，而且是极有力的回答。

从主耶稣服事之初就可以看出，祂要建立的教会是一个接纳悔改罪人的避难所。你们记得，祂也因此受到了极大的批评。

他们批评祂与罪人同席，不过我强调，那是悔改的罪人。是那些愿意前来聆听、愿意回应的罪人。并不是那些来讥笑、藐视祂的人，而是那些心中渴望怜悯、寻求恩典的人。

朋友们，身为父母，我们在教导儿女时，要在两个方向之间把握微妙的平衡：一方面要保护孩子不受罪恶的污染，另一方面却不能让他们形成排斥罪人进入教会的自义态度。

这是个很棘手的问题，我们常把教会视为一个避风港，一个可以

保护儿女属灵安全的地方。然而，耶稣所带领的教会中，竟也有妓女在场。试想一下，你带着自己十四岁的儿子去教会，结果发现那里坐着一个妓女，你会怎么想？

你可能会开始考虑换一间教会，哪怕这教会的牧者是耶稣自己。确实，这是一个极具挑战的处境。但我要提醒各位：教导孩子排斥罪人进入教会，是同样严重的罪。你要如何做出平衡的引导？

作为一个有四个十岁以下孩子的父亲，我也深知这当中的挣扎。我既不愿他们被世界污染，也不愿他们养成自义的态度。

医院不能因为病人携带传染病就拒绝接纳他们。事实上，很多人在医院反而容易感染，因为病菌就在空调和通风管道中漂浮。但医院不能说：“你生病了，我们不能收治你。”教会就如同医院，而耶稣也称自己为医生。

同样，基督的身体，也就是教会，不能拒绝那些愿意悔改的罪人。

亲爱的弟兄姊妹，基督的宝血是洁净污秽之心的有力良药，教会当高举这赦罪之方，使耶稣吸引万人归向祂。

我们一同祷告：

天父我们恳求祢赐给我们更深的认识，叫我们真正看见自己罪的可憎、可怕与可悲。帮助我们明白，正如比喻中的那人，若祢今日要与我们清算账目，我们除了俯伏在地哀求怜悯之外，毫无可献。

我们也恳求祢，主啊，在我们即将进入圣餐的时刻，帮助我们更深体会，何为我们的罪被基督的宝血赦免。让我们真正明白、真正认

识，什么样的罪被洗净，什么样的重担被除去，是因基督在十架上为世人的罪亲身担当，赦罪的命令因祂的工作而生效。

父啊，求祢叫我们深刻明白这一切，好使我们在与人的关系中也
被改变，好使我们成为一个乐意赦免的人。好使我们不再是心存自义、
觉得自己有资格不饶恕的人，而是一个知道自己何等需要恩典，并愿
意将那恩典施予他人的人。

主啊，求祢使我们留心聆听救主的话语，

奉祂的圣名祷告，阿们。